证券代码:002094 证券简称:青岛金王 公告编号:2018-073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18】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青岛金王	股票代码	00209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杜心强	齐书彬	
办公地址	青岛市崂山区香港东路195号上实中心T3楼16楼	青岛市崂山区香港东路195号上实中心T3楼16楼	
电话	0532-85779728	0532-85779728	
电子信箱	stock@chinakingking.com	qsb@chinakingking.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741,115,289.29	2,000,255,058.35	37.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7,902,806.01	306,589,334.37	-58.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24,351,478.99	82,695,780.69	50.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78,595,347.56	-168,861,892.5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	0.81	-64.2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	0.81	-64.2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88%	16.03%	-11.1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903,333,915.85	4,660,270,011.92	26.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920,529,062.82	2,506,002,367.41	16.5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30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青岛金王国际运输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36%	147,898,322	0	质押	147,874,499
珠海新能联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1%	34,000,000	0		
佳和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4.68%	32,411,525	0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4%	25,219,658	25,219,658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三组合	其他	3.62%	25,090,362	0		
杭州悠飞品牌管理合伙企业(普通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3%	16,855,750	16,855,750		
华夏基金-浦发银行-华夏基金-中植产投-定增1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02%	14,004,576	0		
蔡燕芬	境内自然人	1.96%	13,539,798	13,539,798		
蓝色经济区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9%	11,670,479	0		
张立海	境内自然人	1.68%	11,622,385	11,622,385	质押	5,319,32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陈索斌持有佳和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24.86%的股权,通过青岛金王集团有限公司持有青岛金王国际运输有限公司76.30%的股权。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是

(1)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8金王01	112716	2023年05月30日	20,000	7.00%

(2)公司报告期末和上年末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资产负债率	43.29%	38.49%	4.80%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5.61	12.13	-53.75%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8年上半年公司围绕公司制定的《发展战略三年规划纲要》,积极投入信息化、数字化建设,充分利用互联网、物联网、大数据和人工智能技术,重塑供应链体系、打通上下游产业、融合线上线下渠道,逐步由货品运营向顾客全生命周期的新零售运营模式转型,通过增加品牌及渠道资源,拓展营销渠道及打造新零售等方式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带动公司业绩持续快速增长。2018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总收入274,111.5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7.04%,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2,435.1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50.37%。

截至2018年6月30日,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7,859.53万元,主要原因为公司6月份代理化妆品品牌数量增加,新增韩国JMsolution面膜、兰欧缇等品牌支付了首批货款,另外国内化妆品品牌在6月份采取优惠政策,各省公司为迎销售旺季在6月份进行了备货,导致本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

(一)化妆品业务方面

公司坚持贯彻清晰、明确的化妆品业务发展战略规划,即围绕化妆品品牌运营、线上线下渠道整合等方面的业务布局打造完整产业链。在提升企业规模和效益内生增长的同时促进各板块产生并加强协同效应,形成整体竞争力不断提升的良性循环。

根据公司制定的《发展战略三年规划纲要》,公司在深入贯彻和执行“颜值经济产业圈”平台的发展战略基础上,以各省众妆供应链为基础,利用互联网工具、大数据和人工智能科技对供应链和终端零售进行信息化、数字化、智能化改造升级,应用智能POS终端,打通零售会员系统,形成统一的会员运营和服务体系,对内提升效率、降低成本、改善运营流程,打造“数字化新零售SaaS科技服务平台”,2018年上半年公司打造的数字化新零售SaaS科技服务平台”已经在公司“众妆优选”智能化零售店投入使用,并且已经在山东、浙江、安徽等地开始试运行,陆续将在全国各地众妆供应链服务的终端零售店进行推广。

2018年上半年公司全力贯彻和实施公司既定的发展战略,结合公司自身需要,对公司现有营销体系进行智能化改造升级,本报告期公司对物流系统进行了升级改造,通过升级智能分拣系统、机器人AGV、图像识别、自动体积检测、自动称重、云仓平台系统及WCS等手段,逐步实现物流系统全程智能化管理,提升分拣效率,降低人工成本,提升公司物流仓储能力。该项目已于7月底开始试运行。

新零售业务方面,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金王产业链管理有限公司及全国各省化妆品渠道管理公司陆续同终端零售企业联手成立全国各省份众妆供应链公司,以全国各省众妆供应链公司为基础,打造“数字化新零售服务平台”,通过集中采购、智能物流以及为终端店接入综合管理系统等方式,推动零售终端进行数字化产业升级,通过信息、资源共享,提高各省级或区域渠道运营商的经营效率,降低流转成本;同时协助自身及合作的化妆品品牌方共享消费渠道和终端资源,从而实现高效分销,快速覆盖终端网点。最终,在上下游两个层面不断推动平台发展,持续加强公司渠道规模及销售规模。公司目前已在全国22个省设立分销和代理运营体系,代理了约200多个国内外化妆品品牌,并积累了9500家门店资源,形成了中国化妆品行业最大规模的采购平台及线下零售门店网络。

杭州悠可(UCO.com)系专注于化妆品垂直领域的电子商务企业,为多家国际化妆品品牌商提供多平台、多渠道、全链路的电子商务一站式服务。目前杭州悠可(UCO.com)已建立起以代运营天猫官方旗舰店、品牌官网为主,向主流电商平台等线上经销商分销为辅的经营模式,服务内容涵盖旗舰店及官网建设、整合营销、店铺运营、客户服务、商业分析、仓储物流和供应链管理等。杭州悠可(UCO.com)成为上市公司全资子公司后,在巩固线上营销优势的同时,逐步与上市公司母公司、各化妆品控、参股子公司在品牌宣传、销售渠道共享、研发、生产支持等多环节进一步实现协同效应与规模效应,从而带动杭州悠可(UCO.com)在化妆品行业整体竞争力的提升,增强了杭州悠可(UCO.com)的整体盈利和抗风险能力。杭州悠可(UCO.com)的化妆品线上营销规模和行业竞争力得到了提升。2018年上半年新增代理品牌朵梵、欧惠,实现营业收入52,016.31万元,净利润6,854.72万元。

线下业务方面,上海月沣是一家专业的化妆品线下直营渠道代理商及运营商,其作为线下直营渠道运营平台,依托上市公司完整化妆品产业链,正在加速实施多终端、多渠道、多品牌的发展战略。上海月沣重点发展增长态势良好的以屈臣氏、丝芙兰为代表的连锁专营店渠道、以大润发、家乐福为代表的大型连锁超市渠道,并坚持渠道终端直营管理模式,以求保持较高的利润率水平及投资回报,报告期内,上海月沣充分利用连锁专营店渠道丰富的运营经验,发挥运营团队在屈臣氏渠道的运营优势,继续在开拓品牌及销售终端商加大力度,进一步提升了盈利能力。

公司全资子公司金王产业链管理有限公司快速开展全国线下优势渠道资源整合,进一步深耕线下渠道运营环节,不断加大线下渠道的拓展宽度和深度,形成多元化和高效协同的销售网络和线上、线下渠道互动互通的全渠道布局。报告期内,金王产业链管理有限公司继续开展全国线下优势渠道资源整合,进一步深耕线下渠道运营环节,不断加大线下渠道的拓展宽度和深度,形成多元化和高效协同的销售网络和线上、线下渠道互动互通的全渠道布局。

品牌方面,广州韩亚系国内为数不多的彩妆为主、护肤一体的化妆品企业,具有一定的市场稀缺性。拥有“蓝秀”、“LC”品牌资源。广州韩亚其未来经营重点在于自身“蓝秀”、“LC”品牌的运营及经营规模的进一步扩张。并借助公司研发生产、线上线下渠道等方面的整体业务布局产生优势互补和协同效应,实现多渠道营销,力求实现跨越式发展。同时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大自有品牌的培育和推广力度,并在现有品牌的基础上持续进行资源整合,采取包括并购、合资、合作、代理等多种方式拓宽多元化合作平台,丰富品牌资源,优化品牌结构。

(二)新材料工艺蜡烛方面

公司主要的外销市场对蜡烛及相关制品的消费习惯和消费模式存在一定的刚性需求,受宏观经济波动的影响相对较小,2018年美国针对产自中国的一些列产品加征关税,公司出口美国的新材料蜡烛产品均产自公司海外工厂,因此并未受美国加征关税影响,2018年上半年市场份额继续保持相对稳定。另一方面,在控制业务风险前提下,继续利用公司在石蜡等原材料采购方面强大的议价能力、与供应商良好的合作关系、规模化采购的优势等有利因素,稳步发展公司的油品贸易业务,增强盈利能力。

(三)研发、设计方面

公司技术研发中心是全国同行业首家省级企业技术中心,经过多年的技术开发和积累,在新材料、外观设计和加工工艺等方面形成了大量的专利与非专利技术。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加大对新材料蜡烛的研发投入,推动蜡烛生产中的新工艺和新材料应用,并凭借发明、实用新型、外观设计专利,在蜡烛行业形成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强大产品集群,具备了很强的产品竞争优势。

(四)行业格局和发展趋势

我国目前国内化妆品企业众多,竞争激烈,但多存在规模较小、品牌竞争力较弱的情形。随着居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和消费理念、消费方式的转变,消费者更倾向于选择品牌认知度和美誉度较高的化妆品产品。

化妆品行业的销售渠道主要包括专营店、商超、百货、药妆店、美容院、电商等。近年来,连锁专营渠道和电商渠道发展迅速。连锁专营店渠道方面,以屈臣氏、万宁、丝芙兰等为代表的国际性背景的化妆品连锁专营店经济实力雄厚,经营模式成熟,发展迅速并已经成为化妆品专营店渠道的主流模式。化妆品连锁专营店亦凭借差异化的消费人群定位和经营模式在近几年高速发展。

根据欧睿国际的统计,护肤品领域的专营店渠道10年来的年均复合增长率高达19%。同时,专营店渠道也是内资品牌的良好切入点,许多内资品牌都是从专营店渠道发展起来。除上述渠道外,电商作为近年来新兴的购物渠道,伴随中国网络购物市场交易规模的扩张发展迅速。

公司所从事的新材料蜡烛及相关工艺制品行业属于日用消费品行业,经过多年发展,蜡烛市场已经比较成熟,其总体市场销售额不会出现跳跃式的高速增长。但是,出于文化、宗教和日常生活需要等原因,蜡烛及相关制品已经成为国外消费群体生活的必需品,相关消费习惯和消费模式受宏观经济波动的影响相对较小。这使得公司主要的外销市场对蜡烛及相关制品的需求存在一定的刚性。近几年来,随着国内人民物质生活水平的提高和全球化对居民生活方式的影响,特别是居民消费行为从基本型向享受型的转变,蜡烛作为生活装饰品与环境净化品有望逐步被市场接受,国内需求也将有望呈现稳步增长的态势。因此,国内外市场对蜡烛及其相关制品的消费需求将长期稳定存在并持续增长,使得行业具有稳定的发展前景。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孙)公司69家,其中新增青岛金王产业链管理有限公司新设的孙公司、广州韩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设立的孙公司、青岛金王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设立的孙公司等。详见附注九、1。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陈索斌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094 证券简称:青岛金王 公告编号:2018-071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临时)会议于2018年8月17日以电子邮件和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议案,并于2018年8月29日下午2: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陈索斌先生主持,根据《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会议合法有效。与会董事通过讨论,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并通过了《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情请查阅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2018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并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18年4月25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并经于2018年5月17日召开的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方案为: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20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7股。公司已于2018年5月31日完成了2017年度权益分派工作,公司注册资本由407,383,485元增加到692,551,924元。

现根据2017年度权益分派实施结果对公司章程进行相应的修订。

章程修正案见附件。

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公司章程》等规定,经公司总裁唐风杰先生提名,并经公司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决定聘任刘峰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刘峰先生同时兼任众妆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刘峰先生简历见附件二。

近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副总裁张亮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张亮先生申请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张亮先生辞职后不在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亮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公司董事会对张亮先生在任职期间所作的贡献表示真诚的感谢。张亮先生分管的产业链管理工作将由公司全资子公司青岛金王产业链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郭勇先生负责。

五、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情请查阅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三十日

附件一:公司章程修正案

原章程	修改后
1.7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07,383,485.00元。	1.7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92,551,924.00元。
3.1.6 公司经批准发行的普通股总数为407,383,485.00股,成立时向各发起人发行的股份及该等股份占公司成立时可发行普通股总数的比例见下表所示:	3.1.6 公司经批准发行的普通股总数为692,551,924.00股,成立时向各发起人发行的股份及该等股份占公司成立时可发行普通股总数的比例见下表所示:
3.1.7公司发起人香港通用洋行有限公司于2004年6月30日将其持有股份全部转让给香港金王投资有限公司(现更名为:佳和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公司股份总数现在为407,383,485.00股,公司的股本结构现在为:普通股407,383,485.00股,无其他种类股。	3.1.7公司发起人香港通用洋行有限公司于2004年6月30日将其持有股份全部转让给香港金王投资有限公司(现更名为:佳和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公司股份总数现在为692,551,924.00股,公司的股本结构现在为:普通股692,551,924.00股,无其他种类股。

附件二:

刘峰先生简历:

刘峰,男,1970年11月出生,大学学历,拥有医师资格证书,2000年8月至2016年2月任合肥博爱美容管理顾问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年2月至今任安徽弘方化妆品有限公司总经理、法定代表人;同时兼任芜湖弘方化妆品销售有限公司董事、芜湖弘思化妆品销售有限公司董事、安徽众妆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刘峰先生持有公司股份零股,刘峰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处罚。刘峰先生持有公司控股公司安徽弘方化妆品有限公司40%股权,同时担任安徽弘方化妆品公司总经理、法定代表人;兼任公司控股子公司芜湖弘方化妆品销售有限公司董事、芜湖弘思化妆品销售有限公司董事、安徽众妆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刘峰先生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监高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经查询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刘峰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094 证券简称:青岛金王 公告编号:2018-072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于2018年8月17日以电子邮件和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议案,并于2018年8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伟程先生主持,根据《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会议合法有效。与会监事以举手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 0 票,弃权0 票。

监事会一致认为:公司2018年半年度财务报表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18年上半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情请查阅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2018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特此公告。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094 证券简称:青岛金王 公告编号:2018-074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将2017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16年配套融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576号文核准,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7,123,112.00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21.85元,共计募集资金59,264.0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2,000.0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57,264.00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5月5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335.53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56,928.47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中兴华验字(2016)第SD03-0003号)。

2、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本期募集资金2018年上半年实际使用募集资金6,737.32万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累计使用募集资金53,479.25万元,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8000万元,截至2018年6月7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中的3,500.00万元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2018年8月24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中的4,500.00万元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分别对上述事项进行了公告。2018年上半年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14.86万元。

截至2018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2,927.68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二)2018年配套融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向杭州悠飞品牌管理合伙企业(普通合伙)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555号)核准,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青岛金王”)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杭州悠飞品牌管理合伙企业(普通合伙)、马可孛罗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杭州悠聚品牌管理合伙企业(普通合伙)持有的杭州悠可化妆品有限公司63%股权;同时向不超过10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44,174,157.60元,扣除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财务顾问费用及承销费用合计人民币10,000,000.00元后,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配套资金净额334,174,157.60元已于2018年4月13日汇入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中兴华验字(2018)第030011号)。

2、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本期募集资金2018年上半年使用募集资金1000万元,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经投入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33,417.42万元,应结余募集资金0元。

截至2018年6月30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1,421.46万元,募集资金账户资金为根据《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应转入公司一般账户资金尚未转出的资金,2018年8月13日,公司已经将上述资金及产生的利息转入公司一般资金账户。

(三)2018年公司债一期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暨如》证监许可[2017]2343号文件核准,核准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6亿元(含6亿元)的公司债券,2018年5月31日至2018年6月1日,公司成功发行2亿元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以下简称“18金王01”),票面利率7.00%,债券期限5年,附第3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本期债券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偿还有息债务和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00,000,000元,扣除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费用2,000,000元后,实际到户募集资金净额为198,000,000元,已于2018年6月1日汇入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户。

2、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12,200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7,801.81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专项使用。

1、2016年配套融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2016年 5月24日与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花园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连同上海月沣化妆品有限公司及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连同广州韩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及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青岛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截至2018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及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单位: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花园支行	802530200515208	6.9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分行	3803020138000000543	411.3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青岛分行	69010155300003058	2,509.41	
合计		2,927.68	

2、2018年配套融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2018年4月16日公司已与中国进出口银行山东省分行、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截至2018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及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单位: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国进出口银行山东省分行	2070000100000271680	1,421.46	

3、2018年公司债一期

2018年5月31日,公司与青岛银行香港花园支行、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截至2018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及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单位: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青岛银行香港花园支行	802530200562919	7,801.81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20000032551800022845774	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2016年配套融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经过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 290.00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事项已由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专项审核并由其于 2016 年7月1日出具了《关于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审核报告》(中兴华核字(2016)第 SD03-0021 号)。

2、2018年配套融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334,174,157.60元置换预先已经投入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事项已由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专项审核并由其于2018年4月16日出具了《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中兴华核字(2018)第030030号)。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6年配套融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经青岛金王 2017 年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独立董事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公司将闲置募集资金 8,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其中3,500.00万元期限不超过9个月,到期将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中的3500万元,已于2018年6月7日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8年6月15日,根据募集资金使用安排,公司提前将尚未到期的4,5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中的1420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广州韩亚营销网络建设和品牌推广项目”及“上海月沣直营终端铺设项目建设”属于营销渠道建设,与标的公司主营业务密切相关,因此其产生效益无法单独核算,所实现的收益均体现在标的公司整体业绩中。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6年配套融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2018年5月18日,公司发布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公告》,本次部分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调整主要为对“上海月沣直营终端铺设项目”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进行内部调整,并将“支付本次交易的税费和中介机构费用”项目结余资金投入“上海月沣直营终端铺设项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及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调整部分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议案,独立董事、监事会、独立财务顾问分别就上述事项发表了意见,详情请查询公司于2018年5月18日发布的相关公告。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三十日

附件一:2016年配套融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8年上半年

编制单位: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9,264.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837.3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7,731.87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6,559.25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广州韩亚营销网络建设和品牌推广项目	否	9,000.00	9,000.00	292.32	4,502.12	50.02%	已完成			否
2、上海月沣直营终端铺设项目	否	9,000.00	10,064.47	6,445.00	8,777.60	87.21%	已完成			否
3、偿还银行贷款	否	18,000.00	18,000.00		18,000.00	100.00%	已完成			否
4、支付本次交易现金对价	否	19,764.00	19,764.00		19,764.00	100.00%	已完成			否
5、支付本次交易的税费和中介机构费	否	3,500.00	2,435.53	100	2,435.53	100%	已完成			否
6、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	否				3,080	100.00%	已完成			否
合计		59,264.00	59,264.00	6,837.32	56,559.25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8年5月18日,公司发布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公告》,本次部分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调整主要为对“上海月沣直营终端铺设项目”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进行内部调整,并将“支付本次交易的税费和中介机构费用”项目结余资金投入“上海月沣直营终端铺设项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及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调整部分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议案,独立董事、监事会、独立财务顾问分别就上述事项发表了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